

辽宁省沈阳市发展改革促进中心
2024 年度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辽宁省沈阳市发展改革促进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辽宁省沈阳市发展改革促进中心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辽宁省沈阳市发展改革促进中心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2024 年度辽宁省沈阳市发展改革促进中心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一部分 辽宁省沈阳市发展改革促进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责

围绕东北亚国际化中心城市建设、国家中心城市建设、沈阳现代化都市圈建设等重大战略开展前沿性研究和实践性探索，为全市宏观经济决策提供智力支持。负责协助推进开展重点项目谋划策划、开工建设、问题推进、竣工达产等服务保障工作，开展战略性新兴产业、数字经济产业政策咨询等服务工作。负责为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事中事后监管和节能监察工作提供技术支持和服务保障。配合开展节能宣传、培训、咨询等工作，为节能新技术、新产品、新机制推广提供服务保障。负责全市能耗调查监测服务工作。负责储备粮、军供粮和政策性粮油及其制品的质量监测工作。配合粮食行业主管部门，对粮食流通市场、政策性粮食购销活动等监管工作提供技术支持和服务保障。负责对纪检监察机关、公安司法机关等部门查办案件涉案财物进行价格认定工作。承担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辽宁省沈阳市发展改革促进中心 2024 年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

沈阳市发展改革促进中心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收入总计 1955.57 万元，包括：

1. 财政拨款收入 1219.34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62.35%。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219.3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2.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3. 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4. 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6. 其他收入 293.21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14.99%。主要是原农研中心划转到沈阳市发展改革促进中心的临储粮专项、省储备粮出库检验专项等收入。

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8. 上年结转和结余 443.02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22.66%。主要是原农研中心划转到沈阳市发展改革促进中心的临储粮专项等。

与上年相比，今年收入总计增加 271.09 万元，增长 16.09%，主要原因：新入职 5 人，工资、保险等人员经费增加；原农研中心划转到沈阳市发展改革促进中心的临储粮专项、省储备粮出库检验专项收入增加。

(二) 支出总计 1269.67 万元，包括：

1. 基本支出 1103.02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86.87%。主要是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723.00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02.45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70.24 万元；资本性支出 7.32 万元。

2. 项目支出 166.65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13.13%。主要包括食品抽查检验专项经费支出 47.66 万元、办案业务及案件执行专项经费支出 10.66 万元、企业职工安置专项经费支出 40.00 万元、办公楼维修维护 18.00 万元、临储粮专项经费支出 50.33 万元等业务支出。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00%。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00%。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00%。

与上年相比，今年支出增加 28.22 万元，增长 2.27%，主要原因：新入职 5 人，工资、保险等基本支出增加；企业职工安置专项经费丧葬费支出增加；新增办公楼维修维护专项支出增加。

(三) 年末结转和结余 685.90 万元。

主要是原农研中心划转到沈阳市发展改革促进中心的临储粮专项、省储备粮出库检验专项收入等原因形成的结余。与上年相比，今年结转结余增加 242.88 万元，增长 54.82%，主要原因：原农研中心划转到沈阳市发展改革促进中心的临储粮专项、省储备粮出库检验专项收入增加。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219.3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103.02 万元，项目支出 116.32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32.82 万元，增长 2.77%，主要原因：中心新入职 5 人，工资、保险等基本支出增加；企业职工安置专项经费丧葬费支出增加；新增办公楼维修维护专项支出增加。与年初预算相比，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16.60%，其中：基本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18.98%，项目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98.03%。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219.34 万元。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分，包括：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76.59 万元，具体包括：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事业运行（项）760.27 万元，主要是保障事业单位人员经费支出和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30.7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中心新入职 5 人，相关人员经费增加；支付应休未休带薪年休假补贴及绩效奖励金。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项）116.32 万元，主要是食品抽查检验专项经费、办案业务及案件执行专项经费、企业职工安置专项经费、办公楼维修维护专项经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98.0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食品抽查检验专项经费中扦样补助减少。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9.96 万元，具体包括：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124.42 万元，主要是是离休人员经费、退休人员经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84.7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离退休人员活动经费支出减少。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76.57 万元，主要是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5.2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中心新入职 5 人，养老保险增加。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8.97 万元，主要是退休职工职业年金记实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没列入职业年金记实资金，后追加该项资金。

3. 卫生健康支出 28.31 万元，具体包括：

(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8.31 万元，主要是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5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中心新入职 5 人，医疗保险增加。

4. 住房保障支出 104.48 万元，具体包括：

(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81.22 万元，主要是职工住房公积金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5.1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中心新入职 5 人，住房公积金增加。

(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23.26 万元，主要是职工购房补贴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9.8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中心新入职 5 人，购房补贴增加。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4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4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1.09 万元，完成预算的 75.1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中心按照过“紧日子”要求，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11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0.98 万元。

1. 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 0.00%。完成预算的 0.00%，决算数持平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未安排出访任务。2024 年参加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2024 年因公出国（境）费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未安排出访任务等。

2. 公务接待费 0.11 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 10.09%。完成预算的 24.4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中心按照过“紧日子”要求，严格控制公务接待费支出。2024 年国内公

务接待累计 1 批次、4 人、0.11 万元主要用于接待上海市价格认证中心工作调研等；其中外事接待累计 0 批次、0 人、0.00 万元。2024 年公务接待费比上年增加 0.11 万元，增长 0.00%，主要是 2023 年中心未发生公务接待费用等原因。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98 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 89.91%。完成预算的 98.0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中心按照过“紧日子”要求，严格控制公务用车的经费支出。与上年持平，主要是中心严格控制公务用车的经费支出等原因。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当年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98 万元，主要用于车辆保险费、车辆维修费、车辆燃油费等，截至年末使用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1 辆。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103.01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993.2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的支出等；公用经费 109.7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

件购置更新等。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00 万元（与单位决算中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公用经费之和一致），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沈阳市发展改革促进中心是全额拨款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安排。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 年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中小企业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省级以上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情况。

1. 整体绩效自评情况及结果。

组织对沈阳市发展改革促进中心 1 个单位开展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103.0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万元。《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见附件。

2. 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及结果。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4 年度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预算支出项目 4 个（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4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0 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0 个），涉及资金 116.3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16.3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0.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0.00 万元），自评覆盖率（开展绩效自评项目数/年度应开展绩效自评项目数*100%）达到 100%。

具体评价结果如下：

（1）食品抽查检验专项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9.53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0.00 万元，执行数为 47.66 万元，完成预算的 9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产出指标全部完成，完成政策性粮食主要食品安全抽样检验次数 88 次，粮食质量抽样 249 份；**二是**效益指标全部完成，保障粮食安全，为部队官兵吃上安全放心粮油、市级储备粮质量绝对安全 保驾护航。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项目预算金额 50 万元，全年执行 47.66 万元，执行率 95%，未达到 100% 执行；**二是**预算执行进度较慢。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快预算执行进度；**二是**预算执行率达到 100%。

(2) 办案业务及案件执行专项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0.66 万元，执行数为 10.6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产出指标全部完成，2024 年累计办理完成各类涉案财物价格认定 97 件，案件办结率 100%；二是效益指标全部完成，为公安司法、海关缉私提供价格依据，维护司法公正，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发展。

(3) 企业职工安置专项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0 万元，执行数为 4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产出指标全部完成，按时足额发放建投退休职工的书报费、采暖费、体检费等费用；二是效益指标全部完成，保障建投转制后退休职工应得利益，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发展，提升社会对事业单位改革的认可。

(4) 办公楼维修维护专项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8 万元，执行数为 1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产出指标全部完成，及时维修维护设备，服务质量达标率 100%；二是效益指标全部完成，减少中心水电消耗，保障中心办公楼正常运转，网络设备设施正常运转。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见附件。

3. 单位重点评价情况及结果。无

4. 财政重点评价情况及结果。无

5. 其他。

制定或者完善制度方面情况；建立本部门分行业、分领域预算绩效指标体系情况；绩效监控管理情况；其他预算绩效管理创新做法等。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559006 沈阳市发展改革促进中心-210100000												
部门年初预算收入金额				927. 06												
部门年初预算支出金额				927. 06												
年度主	对应项目									项目下达金额	项目执行金额	项目执行率	分值	得分		
年度主要任务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其他）									64. 4214	64. 42	100%	10	10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保工资）									593. 35204	593. 35	100%	10	10		
	基本支出公用经费（保运转）									87. 469922	87. 46	100%	10	10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刚性）									357. 7763	357. 77	100%	10	10		
年度目	年初总体目标									全年完成情况						
年度目标	保证中心正常运转，保障涉案价格认定工作正常开展，保障粮油及其制品质量监测工作正常开展，保障建投退休职工经费正常支付									2024 年，市发改中心各项工作规范、有序顺利开展，严格按照预算指标执行。全年累计办理完成各类涉案财物价格认定 97 件，按时完成市级储备粮、军供粮、年度收购粮食质量安全监测任务，保障建投退休职工安置费用及时足额发放，实现中心正常运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履职效能	重点工作履行情况	重点工作办结率	=	100	%	100	1	3. 5	3. 5	经费保障原因分析	制度保障原因分析	人员保障原因分析	硬件条件保障原因分析	其他原因分析	
	履职效能	整体工作完成情况	总体工作完成率	=	100	%	100	1	3. 3	3. 3						
			工作完成及时率	=	100	%	100	1	3. 3	3. 3						

			工作 质量 达标 率	=	100	%	100	1	3.3	3.3						
		基础管 理	依 法 行 政 能 力		管 理 规 范		全部 或基 本达 成预 期指 标 100%- 80% (含)	1	3.3	3.3						
			综 合 管 理 水 平		管 理 规 范		全部 或基 本达 成预 期指 标 100%- 80% (含)	1	3.3	3.3						
	预算执 行	预算执 行效率	预算 执行 率	=	100	%	100	1	1.6	1.6						
			预算 调整 率	<=	5	%	5	1	1.6	1.6						
			结转 结余 变动 率	<=	0	%	0	1	1.8	1.8						
	管理效 率	预算编 制管理	预算 绩效 目标 覆盖 率	=	100	%	100	1	0.7	0.7						

		预算监督	预算公开情况		全部公开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个)	1	0.7	0.7						
		预算收支管理	预算收入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个)	1	0.7	0.7						
			预算支出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个)	1	0.8	0.8						
		财务管理	内控制度有效性		制度有效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个)	1	0.7	0.7						
		资产管理	固定资产利用率	=	100	%	100	1	0.7	0.7						

		业务管理	政府采购管理 违法违规 行为发生 次数	=	0	次	0	1	0.7	0.7						
	运行成本	成本控制成效	“三公”经费 变动率	<=	0	%	0	1	2.5	2.5						
			在职人员 控制率	<=	100	%	100	1	2.5	2.5						
	社会效应	服务对象满意度	中心员工 满意度	>=	90	%	100	1	6.6	6.6						
		社会公众满意度	社会公众 投诉次数	<=	1	次	0	1	6.8	6.8						
		主管部门满意度	上级主管 部门满意度	>=	90	%	100	1	6.6	6.6						
	可持续性	体制改革	健全和完 善规章制度		健立 制度		全部 或基本 达成预 期指标 100%- 80% (含)	1	2.5	2.5						

			建立 预算 绩效 管理 机制		管理 规范		全部 或基 本达 成预 期指 标 100%- 80% (个)	1	2.5	2.5						
总评价得分											100					
结果应用建议	结果应用建议选项										具体建议内容					
	建议进一步规范预算管理															
	建议改进业务管理															
	建议改进预算编制管理															
	建议进一步提升预算执行效率和效益															
	建议改进资产管理															
	建议改进政府采购管理															
	建议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结果应用建议_建议核减下一年度经费数额															
	建议消减低效、无效资金或结构调整															
	建议回收长期沉淀的资金															
	其他建议										财政资金全面保障市发改中心各项工作高质量开展，中心严格按照预算指标执行，加快执行进度，资金发挥最大效益。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与财政沟通协调，争取预算资金的下达，在预算资金国库存量严重不足的情况下，提高预算执行效率。根据市财政资金情况以及每月支出计划安排资金支付。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规范预算管理															
	改进业务管理															
	改进预算编制管理															
	提升预算执行效率和效益															
	改进资产管理															
	改进政府采购管理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削减低效、无效资金															

	对资金结构进行调整		
	收回长期沉淀的资金		
	其他意见		
主管部门总体意见	与财政沟通协调，争取预算资金的下达，在预算资金国库存量严重不足的情况下，提高预算执行效率。根据市财政资金情况以及每月支出计划安排资金支付。		
财政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规范预算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改进业务管理		
	改进预算编制管理		
	提升预算执行效率和效益		
	改进资产管理		
	改进政府采购管理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削减低效、无效资金		
	对资金结构进行调整		
	收回长期沉淀的资金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总体意见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办公楼维修维护															
主管部门				沈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实施单位				沈阳市发展改革促进中心-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18			全年执行数			18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保障中心办公楼日常运转、网络等设备设施正常运转									高质量、及时完成设备维修，减少中心水电消耗，保障中心办公楼正常运转，网络设备设施正常运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设备维修数	=	12	个	12	100%	8.3	8.3									
			设备维修维护次数	>=	12	次	12	100%	8.3	8.3									
		质量指标	服务质量达标率	>=	95	%	100	100%	8.3	8.3									
			维修维护合格率	=	100	%	100	100%	8.5	8.5									
		时效指标	设备维修及时率	>=	95	%	100	100%	8.3	8.3									
		成本指标	维修维护费控制情况	<=	100	%	100	100%	8.3	8.3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减少水电消耗		减少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服务对象投诉次数	<=	2	次	2	100%	10	10									
	设备设施维护次数		>=	12	次数	12	100%	10	10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5	%	100	100%	10	1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100		
结果应用建议			结果应用建议选项								具体建议内容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改进措施和方式）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完善制度设计，建议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建议重新发布		
	建议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不再继续安排		
	减少或取消安排		
	结构调整，压低效补高效		
	预算一次核定、资金分年度拨付		
	其他建议	√	财政资金全面保障市发改中心办公楼运营工作高质量开展，严格按照预算指标执行，加快执行进度，保障中心办公楼正常运转。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	与财政沟通协调，争取预算资金的下达，在预算资金国库存量严重不足的情况下，提高预算执行效率。根据市财政资金情况以及每月支出计划安排资金支付。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总体意见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企业职工安置费用支出															
主管部门				沈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实施单位				沈阳市发展改革促进中心-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40			全年执行数			40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保障建投职工转制安置费									建投 43 名退休职工（含两名局级），15 名内退人员采暖费、体检费、书报费、医疗费等及时足额发放，保障建投转制后退休职工的应得利益、 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医药费报销次数	>=	2	次	2	100%	10	10									
			发放采暖费离退休人员数量	>=	56	人	56	100%	10	10									
		质量指标	补助对象符合度	=	100	%	100	100%	10	10									
			应补尽补率	>=	95	%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	100	%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补助覆盖率	>=	95	%	100	100%	10	10									
			保障离退休人员合法权益		费用发放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0	10									
			受补对象应补尽补比率	>=	95	%	100	100%	10	10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离退休人员服务满意度	>=	95	%	100	100%	10	1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100	
结果应用建议			结果应用建议选项									具体建议内容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改进措施和方式）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完善制度设计，建议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建议重新发布																

	建议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不再继续安排		
	减少或取消安排		
	结构调整，压低效补高效		
	预算一次核定、资金分年度拨付		
	其他建议	√	财政资金全面保障建投转制后退休职工安置费用及时足额发放，保障建投退休职工的应得利益，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发展。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	与财政沟通协调，争取预算资金的下达，在预算资金国库存量严重不足的情况下，提高预算执行效率。根据市财政资金情况以及每月支出计划安排资金支付。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总体意见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食品抽查检验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沈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实施单位				沈阳市发展改革促进中心-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50			全年执行数			47.66			执行率			95.31%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保障实验室顺利开展检验、监测工作，按时完成市级储备粮、军供粮、年度收购粮食质量安全监测任务，为部队官兵和百姓吃上安全放心粮油保驾护航，确保我市政策性粮食质量安全。									按时完成了市级储备粮、军供粮、年度收购粮食质量安全监测任务，为部队官兵和百姓吃上安全放心粮油保驾护航，确保我市政策性粮食质量安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政策性粮食主要食品安全抽样检验次数	>=	80	次	88	100%	8.3	8.3							
			粮食质量抽样份数	>=	200	份	249	100%	8.3	8.3							
		质量指标	新收获粮食质量达标率	>=	100	%	100	100%	8.3	8.3							
			市级储备粮质量合格率	=	100	%	100	100%	8.3	8.3							
			项目质量完成达标率	>=	95	%	100	100%	8.5	8.5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	100	%	100	100%	8.3	8.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粮食安全事件发生数	<=	1	起	1	100%	8	8							
			粮食质量安全隐患发生率	<=	2	%	2	100%	8	8							
			保障粮食安全		保障粮食安全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8	8							
		可持续影响指标	检测效率增长	>	10	%	10	100%	8	8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接受检测企业满意度	<=	100	%	100	100%	8	8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9. 53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99. 53
结果应用建议	结果应用建议选项			具体建议内容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改进措施和方式）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完善制度设计，建议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建议重新发布						
	建议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不再继续安排						
	减少或取消安排						
	结构调整，压低效补高效						
	预算一次核定、资金分年度拨付						
	其他建议			√	财政资金全面保障实验室顺利开展检测工作，按时完成市级储备粮、军供粮、年度地产粮食质量调查品质测报、粮食质量安全监测任务，为部队官兵吃上安全放心粮油、市级储备粮绝对安全保驾护航。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	与财政沟通协调，争取预算资金的下达，在预算资金国库存量严重不足的情况下，提高预算执行效率。根据市财政资金情况以及每月支出计划安排资金支付。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总体意见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办案业务及案件执行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沈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实施单位				沈阳市发展改革促进中心-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10.66			全年执行数			10.66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为纪检监察、公安司法、海关缉私、资产处置、慈善捐赠等提供价格依据，维护司法公正，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发展。									为纪检监察、司法、行政部门办理案件提供价格认定依据，保障纪检监察、司法、行政工作进行顺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案件结案率	>=	95	%	100	100%	7.1	7.1									
			查办案件数量	>=	80	件	97	100%	7.1	7.1									
		质量指标	执法办案任务完成率	>=	95	%	100	100%	7.1	7.1									
			复议案件按期审结率	>=	95	%	100	100%	7.1	7.1									
			案件结案率	>=	100	%	100	100%	7.4	7.4									
		时效指标	违法案件处置及时率	=	100	%	100	100%	7.1	7.1									
		成本指标	案件平均成本	<=	0.08	万元	0.07	100%	7.1	7.1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执法办案行为投诉率	<=	5	%	5	100%	13.4	13.4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断提高社会对司法行政工作认知		提高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3.3	13.3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助人员满意度	>=	95	%	100	100%	13.3	13.3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100		
结果应用建议			结果应用建议选项								具体建议内容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改进措施和方式)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完善制度设计,建议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建议重新发布																

	建议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不再继续安排		
	减少或取消安排		
	结构调整，压低效补高效		
	预算一次核定、资金分年度拨付		
	其他建议	√	财政资金全面保障价格认证工作顺利、高质量开展，维护司法公正，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发展。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	与财政沟通协调，争取预算资金的下达，在预算资金国库存量严重不足的情况下，提高预算执行效率。根据市财政资金情况以及每月支出计划安排资金支付。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总体意见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性补助收入。

3.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4.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照规定上缴的收入。

6.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弥补收支差额金额。

8. **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9. **基本支出**：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0.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1. 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12.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3.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14. “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5.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16.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无。

第四部分 2024 年度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辽宁省沈阳市发展改革促进中心			2024 年度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	金额	项目	行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 219. 3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876. 5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293. 21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09. 9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28. 3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04. 4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50. 3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 512. 55	本年支出合计	58	1, 269. 6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443. 02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685. 90
	30			61	
总计	31	1, 955. 57	总计	62	1, 955. 5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万元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辽宁省沈阳市发展改革促进中心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512.55	1,219.34					293.2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76.59	876.59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876.59	876.59					
2010450	事业运行	760.27	760.27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116.32	116.3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9.96	209.9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9.96	209.9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24.42	124.4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6.57	76.5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97	8.9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8.31	28.3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8.31	28.3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8.31	28.3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4.48	104.4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4.48	104.4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1.22	81.22					
2210203	购房补贴	23.26	23.26					
229	其他支出	293.21						293.21
22999	其他支出	293.21						293.21
2299999	其他支出	293.21						293.2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辽宁省沈阳市发展改革促进中心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23.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2.4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	基本工资	198.02	3020	办公费	10.70	3070	国内债务付息	
3010	津贴补贴	107.05	3020	印刷费		3070	国外债务付息	
3010	奖金		3020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7.32
3010	伙食补助费		3020	手续费		3100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	绩效工资	215.79	3020	水费	0.80	3100	办公设备购置	7.32
301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76.57	3020	电费	3.00	3100	专用设备购置	
3010	职业年金缴费	8.97	3020	邮电费	28.05	3100	基础设施建设	
3011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8.31	3020	取暖费	2.21	3100	大型修缮	
30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	物业管理费		3100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3	3021	差旅费	2.21	3100	物资储备	
3011	住房公积金	81.22	3021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	土地补偿	
3011	医疗费		3021	维修（护）费	1.98	3101	安置补助	
301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05	3021	租赁费		310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70.24	3021	会议费		3101	拆迁补偿	
3030	离休费	16.88	3021	培训费	0.03	3101	公务用车购置	
3030	退休费	104.69	3021	公务接待费	0.11	3101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	退职（役）费		3021	专用材料费		3102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	抚恤金		3022	被装购置费		310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	生活补助		3022	专用燃料费		310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	救济费		3022	劳务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	医疗费补助		3022	委托业务费		3120	资本金注入	
3030	助学金		3022	工会经费	5.47	3120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	奖励金		3022	福利费		3120	费用补贴	
3031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98	3120	利息补贴	
303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	其他交通费用	22.31	3120	其他资本性补助	
303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8.67	3024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2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4.61	399	其他支出	
						3990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	
						3990	经常性赠与	
						3991	资本性赠与	
						3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993.24	公用经费合计					109.7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辽宁省沈阳市发展改革促进中心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预算数	决算数
合 计	1.45	1.09
1、因公出国（境）费		
2、公务接待费	0.45	0.11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00	0.98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0	0.98
（2）公务用车购置费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

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